附件1

省经信厅关于呈报《湖北省民营经济

发展促进办法（送审稿）》的请示

省政府：

为促进我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，根据省领导意见，我厅组织起草了《湖北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办法》，在征求省直有关部门、各市（州）意见并修改完善后，形成了送审稿，现予呈报，请审定。

省经济和信息化厅

2022年7月18日

（联系人：刘卫军 027-87122161 15927150718）